

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安发改投审〔2025〕14号

关于潮安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提升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要求审批潮安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提升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委托有资质造价咨询机构对该项目概算进行审核，结合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意见，原则同意该项目概算审核报告，现对项目（项目统一代码：2406-445103-04-01-615065）概算批复如下：

一、核定项目概算总投资5689.05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4556.6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11万元，预备费用421.41万元。

二、请你单位按照《潮州市潮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安府规〔2024〕7号）的有关要求，依法依规办理项目开工前有关

审批手续，加快工程建设进度，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及早发挥项目投资效益。

附件：潮安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提升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4月2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

附件1

潮安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提升项目初步设计 概算核定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万元)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4556.64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11.00
三	预备费用	421.41
四	总投资	5689.05

